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宜通世纪”）分别于2015年9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5年10月13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由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设立的“广发原驰·宜通世纪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广发原驰·宜通世纪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根据《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可授权资产管理机构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宜通世纪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情况

1、2016年3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截至2016年3月23日收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全额认购的“广发原驰·宜通世纪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039,4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购买均价为38.00元/股，成交金额为77,497,656元。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2016年3月25日起12个月。

2、根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16年5月26日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6年3月21日公司总股本277,456,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3,872,816.75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2016年3月21日公司总股本277,456,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166,473,80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43,930,136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发原驰·宜通世纪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票3,263,059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4%。

二、员工持股计划减持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将根据市场情况通过大宗交易、二级市场竞价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出售“广发原驰·宜通世纪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终止、延长和变更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18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

2、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广发原驰·宜通世纪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上限届满前1个月，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广发原驰·宜通世纪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4、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持有人会议和董事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